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簡佳誼
電話：03-5216121#343
電子信箱：010377@ems.hc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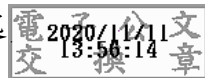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虎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0901702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0170238A00_ATTCH2.pdf、0170238A00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部分條文，業經修正發布，該辦法修正重點及修正施行後之適用原則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9年11月9日公訓字第109001075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修正條文各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109/11/11 14:19



1090004750

有附件